

证券代码： 300683

证券简称：海特生物

公告编号： 2021-020

##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拟向控股子公司厦门蔚嘉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蔚嘉制药”）提供 1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主要用于蔚嘉制药的生产经营，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提供借款事项概述

- 1、借款对象：蔚嘉制药；
- 2、提供借款额度：1,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三年，可循环使用；
- 3、资金主要用途：补充其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等；
- 4、借款利率：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 5、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6、借款期限：自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 7、审批程序：本次借款事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 8、借款协议：本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签订相关借款协议。

#### 二、借款对象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厦门蔚嘉制药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法定代表人：陈煌

5、成立时间：2017 年 05 月 15 日

6、经营范围：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西药批发；中药批发；化学药品制剂制造；中药饮片加工；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生物技术推广服务；其他技术推广服务；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第一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7、股东及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340	67%
2	永新县鑫鑫圆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鑫鑫圆”）	60	3%
3	侯鹏翼	600	30%
合计		2,000	100%

借款对象涉及的少数股东鑫鑫圆是少数股东侯鹏翼控制的公司，侯鹏翼为上市公司董事，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鉴于资金实力有限，鑫鑫圆、侯鹏翼不按出资比例向蔚嘉制药提供同等条件的借款，根据海特生物与鑫鑫圆、侯鹏翼 2020 年 11 月签订的《股权收购协议》约定，海特生物需向蔚嘉制药提供 1000 万元借款用于蔚嘉制药的业务发展，且公司作为蔚嘉制药控股股东，也将在蔚嘉制药发展中受益，因此此次借款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情形。

8、主要财务指标

蔚嘉制药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173.24 万元, 负债总额为 1,084.57 万元, 净资产为 2,088.68 万元;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3,666.49 万元, 净利润为 587.27 万元。

### 三、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持有蔚嘉制药 67%的股权, 对蔚嘉制药财务、业务有集中管控, 如发现或经判断出现不利因素, 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控制或降低风险, 确保资金安全。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向蔚嘉制药提供借款, 该借款用于蔚嘉制药的生产经营, 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 尤其是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 本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有助于子公司的持续发展, 且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七、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从未向蔚嘉制药提供过财务资助, 公司累计向参股公司北京沙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 12350 万元。除此之外,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也不存在逾期未收回情况。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